

# 广东科贸职业学院文件

粤科贸院发〔2015〕8号

---

## 关于印发《广东科贸职业学院“创新强校工程”项目库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为深入贯彻《广东省高等教育“创新强校工程”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》（粤教高函〔2014〕8号）文件精神，加强我院“创新强校工程”项目管理，制定了《广东科贸职业学院“创新强校工程”项目库管理办法》，现予以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广东科贸职业学院“创新强校工程”项目库  
管理办法



# 广东科贸职业学院“创新强校工程”项目库 管理办法

## 第一章 总 则

**第一条** 为深入贯彻《广东省高等教育“创新强校工程”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》（粤教高函〔2014〕8号）文件精神，加强我院“创新强校工程”项目管理，增强自主创新能力，提高项目绩效，促进我院示范校建设与一流高职院校建设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**第二条** 我院成立“创新强校工程”工作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（以下简称“创强办”，挂靠科技处），统筹负责我院“创新强校工程”项目库领导、建设与管理等工作。

**第三条** 成立“创新强校工程”项目库，项目类型包括协同办学机制改革创新、高水平特色高校建设、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建设、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、自主创新能力提升、国际交流与合作和社会服务等。

**第四条** 我院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设立“创新强校工程”专项资金。专项资金主要来源包括：

（一）各级财政安排的高等教育公用经费、生均拨款及高等教育相关专项资金。

（二）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发展专项资金。

（三）我省下达的“创新强校工程”奖补资金。

（四）我院事业收入。

（五）我院其他收入。